

# 西安市新城区韩森寨街道办事处10个领域 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2021年9月

# 目录

一、保障性住房领域.....	1
二、财政预决算领域.....	8
三、就业领域.....	10
四、社会保险领域.....	15
五、社会救助领域.....	20
六、卫生健康领域.....	24
七、养老服务领域.....	27
八、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29
九、安全生产领域.....	30
十、救灾领域.....	31

## 一、保障性住房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 请	乡 级	村 级
法规政策	法律法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文件名称</li> <li>● 文号</li> <li>● 发布部门</li> <li>● 发布日期</li> <li>● 实施日期</li> <li>● 正文</li> </ul>	<p>《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出售管理暂行办法》《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p>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 务办公 室	■公示栏	√		√	√	√	
	政策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文件名称</li> <li>● 文号</li> <li>● 发布部门</li> <li>● 发布日期</li> <li>● 实施日期</li> <li>● 正文</li> </ul>										

	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受理公告</li> <li>● 申请条件程序期限和所需材料</li> <li>● 租赁补贴发放计划</li> </ul>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配给管理	公共租赁住房资格定期审核转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审或定期审核家庭信息，含保障对象编号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li> </ul>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配后管理	公共租赁住房资格定期审核转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审或定期审核家庭信息，含保障对象编号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li> <li>● 配租房源</li> <li>● 套型</li> <li>● 面积</li> <li>● 是否审核通过</li> <li>● 未通过原因等</li> </ul>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自愿退出 转报	●原保障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到期退出 转报	●原租购项目名称地址类型套型面积等									
	不符合条件退出转报	●原享受补贴面积标准等									
	违规处罚 退出转报										
办事指南	申请租金减免转报	●保障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 ●保障项目名称类型套型面积 ●原应缴租金标准现应缴租金标准 ○不予以租金减免原因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资格审核转报	●申请条件 ●申请所需材料及范本 ●申请流程和办理时限	《廉租住房保障办法》（建设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察部、民政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统计局令第162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陕西省保障性住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陕政发〔2011〕42号）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受理(办理)机构</li> <li>● 受理地点</li> <li>● 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li> </ul>									
	自愿退出转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请所需材料及范本</li> <li>● 申请方式流程</li> <li>● 申请受理(办理)机构</li> <li>● 受理地点</li> <li>● 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li> </ul>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政策解读	本级政策解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解读主体</li> <li>● 解读内容</li> <li>● 解读方式</li> <li>● 解读时间等</li> </ul>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回应关切	主动回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及回复情况</li> <li>● 公开突发事件应对情况等</li> </ul>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回应关切	互动回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收集分析研判舆情的基础上, 针对舆论关</li> </ul>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注的焦点热点和关键问题的互动回应内容	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室							
评价结果	上级评价表彰情况	●上级对本地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的评价通报排名 ●获上级表彰入围上级推广示范情况等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社会评价情况	●公众对保障性住房工作满意度评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示栏	√	√	√	√	√	

## 二、财政预决算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保障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财 政 预 决 算	部 门 预 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党政综合办公室	政府网站	√	√	√	√	乡级	村级

部门 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党政综合办公室	政府网站	√	√	√	√	√

### 三、就业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1.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 对象范围 3. 政策申请条件 4. 政策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地点(方式) 7.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	✓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失业登记资格审核转报	1. 对象范围 2.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 (方式)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就业创业政策指南》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	✓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 咨询电话									
	就业登记资格审核转报	1. 对象范围 2. 办理条件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流程 5. 办理时限 6. 办理地点(方式) 7.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8.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	■ 精 准 投放	✓	✓	✓	✓	✓
	《就业创业证》申领资格审核转报	1. 对象范围 2. 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 申领条件 4. 申领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证件送达方式 9.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	■ 精 准 投放	✓	✓	✓	✓	✓

对就 业困 难人 员 (含 建档 立卡 贫困 劳 动 力) 实 施就 业援 助	就业 困难 人员 认 定 资 格 审 核 转 报	1. 文件依据 2. 对象范围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 式 9.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社会 事 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公益 性岗 位补 贴申 领资 格审 核转 报		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补贴标准 4. 申请条件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 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9.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 咨询电话									
创业服务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贷款额度 4. 申请条件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9.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 咨询电话	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转发陕西省财政厅等三部门转发财政部、人力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市财发〔2018〕111号）。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陕西省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西银管发〔2017〕59号）。 陕财办金〔2018〕30号文件扩大贷款对象范围，将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纳入支持范围 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审核转报）	1. 文件依据 2. 政策对象 3. 补贴标准 4. 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社会 事 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

		5. 申请材料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时限 8. 办理地点(方式) 9. 办理结果 10. 咨询电话		个工作日内公开							
就业信息 服务	岗位 信息 发布	1. 招聘单位 2. 岗位要求 3. 福利待遇 4. 招聘流程 5. 应聘方式 6.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
就业信息 服务	求职 信息 登记	1. 服务对象 2. 提交材料 3. 办理流程 4. 服务时间 5. 服务地点(方式) 6.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务 办	■ 精 准 投 放	✓	✓	✓	✓	✓

## 四、社会保险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 请	乡 级	村 级
社会 保险 登记	城乡 居民 养老 保险 参保 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务 办公 室	■精准投放	✓		✓	✓	✓	✓
社会 保险 参保 信息 维护	个人基 本信息 变更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 事务 办公 室	■精准投放	✓		✓	✓	✓	✓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丧葬补助金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遗属待遇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作日内公开	室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会事务办公室	■精准投放	✓	✓	✓	✓	✓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	--	---	--	--	--	--	--	--	--	--	--

## 五、社会救助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信息公开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相关政策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 ●西安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困人员认定及供养工作的通知 (市民发〔2021〕67号)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信息公开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关于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的通知 (新民发〔2021〕76号)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 ●办理条件 ●救助供养标准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间、地点 ●联系方式	●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 ●西安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困人员认定及供养工作的通知(市民发〔2021〕67号)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关于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21〕76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终止供养名单	●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 ●西安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困人员认定及供养工作的通知(市民发〔2021〕67号)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关于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21〕76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 ●西安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困人员认定及供养工作的通知(市民发〔2021〕67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关于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21〕76号)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陕西省临时救助工作规程(陕民发〔2019〕84号)	信息公开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 ●办理条件 ●救助标准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间、地点 ●联系方式	●陕西省临时救助工作规程(陕民发〔2019〕84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 ●救助金额 ●救助事由	●陕西省临时救助工作规程(陕民发〔2019〕84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宣传单	√	√	√	√	√	√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陕民发〔2019〕94号《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	陕民发〔2019〕94号《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	信息公开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	√

	办事指南	<p>●办理事项 ●办理条件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间、地点 ●联系方式</p> <p>●陕民发〔2019〕94号《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p>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p>●陕民发〔2019〕94号《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p>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p>●陕民发〔2019〕94号《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p>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 六、卫生健康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行政许可	再生育审批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办事指南, 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陕西省再生育审批办法》《陕卫指导发[2016]133号《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二十七条)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结果信息——再生育证信息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公共服务	失独家庭一次性补助的发放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申请材料；受理范围及条件；办理流程；咨询投诉渠道	【行政法规】《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十二届〕第三十五号 第五十二条【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陕西省人口计生委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失独家庭养老扶助工作的通知》（陕人口发〔2012〕48号 其他）【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西安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失独家庭养老扶助工作的通知》（市人计发〔2012〕55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	
	独生子女保健费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理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流程；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西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失独家庭养老扶助工作的通知》（市人计发〔2012〕55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社会事务办	公示栏	√	√	√	√	

	给付		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西安市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管理办法》的通 知(市人计发〔2017〕467号)	作日内予以公开	办						
	城镇独 生 子女父 母 补助金 发 放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申请 材料；受理范围及条件；办 理流程；咨询投诉渠道；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 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主席令第41号2015年12月27日 修正）	自信息形 成或者变 更之日起 20个工作 日内予以 公开	社会 事务 办	公示 栏	√	✓			✓
	失独家 庭 免费再 生 生育技术 服 务申请 材 料报送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 对象；服务机构信息，包括 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服 务项目和内容；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投诉举报电话以 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陕 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口 计生委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完善失 独家庭养老扶助制度意见的通 知》（陕政办发〔2012〕96号其 他）【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陕西省人口计生委陕西省卫生 厅关于做好全省失独家庭免费再 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的通知》（陕 人口发〔2012〕60号其他）	自信息形 成或者变 更之日起 20个工作 日内予以 公开	社会 事务 办	精准 投放	✓	✓			✓

## 七、养老服务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养老服务通用政策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文件名称 ●文号 ●发布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新城区关于推行“饭大爷”全域老年助餐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51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实施意见》(市政发〔2015〕23号)西安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民政局 财政局《西安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运营补助管理办法》的通知 西安市民政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财政局关于做好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服务补贴工作的通知 市民发〔2019〕214号 关于印发《陕西省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陕民发〔2020〕110号	信息获取(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建设补贴、	西安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民政局 财政局《西安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运营补助管理	信息获取(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扶持 补贴	运营补贴 ● 嵌入式养 老服务 ● 居家适老 化改造	办法》的通知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新城区2020年开展嵌入式养老服务的实施方案》的通 知 新民发〔2020〕99号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户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 化改造的通知 新民发〔2021〕 88号	工作日内							
养老 服务 业务 办理	老年 人补 贴	● 困难失能 老年人护理 补贴	西安市民政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财政局关于做好生活困难失能 老年人护理服务补贴工作的通 知 市民发〔2019〕214号	信息获取（形 成变更）20 个 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 八、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机构名称：韩森寨街道办事处 2、开放时间：不定期 3、机构地址：爱民路17号 东方嘉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获取（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下社区辅导、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机构名称：韩森寨街道办事处 2、开放时间：不定期 3、机构地址：爱民路17号 东方嘉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获取（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社会事务办	精准投放	√		√		√	

## 九、安全生产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行政管理	隐患管理	安全隐患排查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平安办	精准投放	√		√		√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平安办	精准投放	√		√		√	

## 十、救灾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安全生产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平安办	精准投放	√		√		√	
工作动态	工作信息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平安办	精准投放	√		√		√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平安办	精准投放	√		√		√	